关于填报中小学期初报表的通知

各中小学：

为做好2021-2022学年度第一学期中小学期初报表上报工作，现将期初报表样表发给你们。请各校于9月3日前，按要求填写完整，电子稿发：10179883 @qq.com

填报要求：

期初报表各类数据上报时，需与本校实际数据完全一致，校长要重视审核把关。

经开区社会事业局教育科

2021年8月26日

附件1：经开区2021-2022学年度第一学期小学期初报表

附件2：经开区2021-2022学年度第一学期初中期初报表

附件3：经开区2021-2022学年度第一学期高中期初报表